**关于开展2014年度上海市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及部门：

根据沪科﹝2014﹞126号文件精神，本市将开展2014年度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我校按照上海市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公室要求，将具体事项安排如下：

1. 请各相关学院及部门尽快组织申报，于**4月10日（周四）前，**将申报项目汇总上报科研处。

2、 学校汇总申报项目后，向上海市教委申请推荐号和校验码，告知申报者，申报者可登录上海市科学技术奖励管理业务平台[**http://www.jlb.sh.cn/xmsb**](http://www.jlb.sh.cn/xmsb)下载申报客户端，安装后使用推荐号和校验码登录推荐系统。

3、 申报者根据报奖要求（详见附件）准备推荐材料，须于**4月21日（周一）下午3点前，**将推荐书及附件初稿送交科研处预审，对预审通过的项目，学校将以张榜或网络形式公示一周。

4、 申报者须于**4月28日（周一）下午3点前，**送交书面推荐材料（推荐书和附件材料原件的合订本1套，复印本2套，推荐书2本），科普作品须提供出版的最新版本科普图书、影视作品光盘、音像制品4套。

5、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曹佩清

联系电话： 021-50217734

  电子邮箱:  pqcao@sspu.edu.cn

**备注：**

1、相对于某个奖项的一系列证明材料的准备和申报材料的撰写工作须同时进行，以免延误申报时间；

2、凡推荐申报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的项目（科普项目除外），整体技术应用必须2年以上（**限2012年1月31日前**），且办理科技成果登记手续。

**附件：**

1、关于开展2014年度上海市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通知；

2、2014年度上海市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手册；

3、2014年市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要求；

4、应用证明模版。

科研处

2014年4月5日